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沃特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8月1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国际创新谷7栋B座31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宪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编制完成《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与会董事同意《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 2.2 亿元，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 2.5 亿元，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并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26 年 8 月 18 日起，最晚不超过 2027 年 8 月 17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到期续借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重庆沃特智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沃特智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借款，用于实施“年产 4.5 万吨特种高分子材料建设项目”，借款期限为 3 年，重庆沃特智成可视其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协商延期或提前偿还公司借款。

上述借款即将到期，鉴于“年产 4.5 万吨特种高分子材料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为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对重庆沃特智成上述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资金可滚动使用）借款续借，期限 3 年。重庆沃特智成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前偿还或到期后自动续借，借款利率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借款金额将继续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负责上述借款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八日